

证券代码：835391

证券简称：百事宝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汪祥余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李汉平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百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和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就 2025 年度工作情况作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现分别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做出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议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专项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3、2024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潘芳伟、章伟军、吕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百事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